

拟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万源市长石乡至川渝界公路改建工程	四川省达州万源市长石乡至钟停乡沿线	万源市恒达利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本次改建公路段东起于与重庆市城口县接壤的沿河乡岔溪口大桥处(K0+000)，经大竹镇、庙坡乡、土垭子隧道、皮窝乡、梨树乡、在官渡镇与 G210 线合线，经万源城区后在石岗乡坪溪桥与 G210 线分线、止于万源市长石乡(K85+558)，路线全长 66 公里（不含 K57+404~K76+609 与 G210 共线段），采用二级设计标准（部分路段适当降低技术标准），路基宽度 8.5m、路面宽度 7.0m，沥青砼路面，设计时速 40km/h。由于在项目施工设计过程中，建设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实际实施工程规模进行了调整优化，优化后项目路线起、止点不变，总体走向与原设计方案基本一致，线路总长缩减为 57.795km。其中，K43+831~K49+069 段、K12+220~K15+540 段未纳入本工程，不计入本次评价。	施工期：施工期已结束，经现场走访与调查，项目现场无环境遗留问题且施工期间未收到沿线居民投诉。 营运期：①废水：项目为生态类项目，无废水产生。营运期路面径流在非事故状态下，基本可接近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不会造成水环境的污染。环评要求：在跨越水体桥梁两侧设置纵向排水管，纵向排水管在桥头通过竖向排水管将收集的桥面径流引入桥梁两侧自然水体。正常情况下，纵向排水管用作桥面径流引水管；当发生交通事故导致桥面有液体泄漏时，纵向排水管可将桥面的危险物临时收集、隔离，防止直接排入河中。②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NO₂ 和 THC。由于目前国内汽车已使用无铅汽油，因此，铅的污染影响可以忽略不计。③噪声：①在项目沿线居民集中居住区噪声敏感点，设立禁止鸣笛、减速的标识牌，严禁车辆超速行驶和鸣笛；②加强道路的维修保养，保持路面平整，发现路面破损及时修复，防止因路面破损引起车辆颠簸，造成噪声强度增加；③加强对车辆噪声监测，控制噪声超标车辆上路；④在道路营运期进行噪声跟踪监测，并预留一定的降噪费用。 其他部门意见：万发改[2012]364 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项 2015-112 号）、万国土资函[2015]190 号。